司法守护浙江“向新向绿向美”

通讯员 茹玉

一水护田将绿绕,两山排闼送青来。

2025年,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提出20年。

践行嘱托的第20年,浙江法院坚决扛起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发源地和率先实践地的政治担当,严格落实生态文明建设情况报告制度,发挥环境资源“三合一”审判机制优势,全面加强环境资源审判工作,助推加快建设更高水平生态省,打造美丽浙江。

这一年,浙江法院环境资源审判成果亮相第五届世界生物圈保护区大会、生态文明国际论坛,向世界展示司法守护美丽中国的别样风采。

关于发展的赋能

2025年,环境资源审判工作依旧“严”字当头。

这一年,全省法院审结各类一审环境资源案件1.66万件、环境公益诉讼案件303件。三门法院面对恶劣的跨行政区域、链条化倾倒危废物犯罪行为,以污染环境罪对其中8名被告人判处最高5年有期徒刑,并处相应罚金,对2名适用缓刑的被告人发出禁止令,以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生态环境。

起笔筑牢生态屏障,落墨赋能绿色发展。

绿色发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鲜明底色。过去一年,浙江高院始终坚持把环境资源审判工作置于绿色发展大局中谋划和推进,努力以司法“含绿量”提升高质量发展“含金量”。

股东矛盾、管理动荡……经营孙权故里龙门古镇的某旅游公司一度深陷债务泥潭。富阳法院受理该公司破产清算案后发现,核心资产均是该区域内的核心文旅资源,承载着千年龙门文化,常规拍卖几乎不可能,且若处置不当,古镇的发展也会因此牵累受困。

是淘汰出清?还是有生的可能?

如果有,如何才能助力文旅企业转型升级?

升级后,如何才能实现景区发展与生态保护互促共进?

面对三个环环相扣的问题,富阳法院在破产清算中创设性引入重整,并会同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引入资产绿色评估和投资人绿色准入机制。最终,该公司绿色转型重整成功,化解债务1亿余元。案后,法院还通过破产企业“生态e治”全面核查该公司留存危废、危化品等生态问题,确保乡村集体土地污染零残留、生态全修复。

2025年“五一”假期,该旅游公司开发的景区接待游客12万人次,同比激增208%,实现生态保护、资源盘活、企业重生、经济发展的多赢。

无独有偶,在安吉县报福镇景溪村,漂流、竹海的自然禀赋撬动了当地的乡村旅游产业发展,却因一纸经营承包合同“绊住了脚”。当水资源的分配平衡被打破,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的矛盾凸显时,安吉法院妥善调处涉漂流旅游项目水资源开发合同纠纷,推动景区在“五一”节前重新营业,2025年客流量更是达35万人次,实现一湾活水、村民权益和乡村旅游的同向奔赴。

对转型的助力,对发展的赋能,迎来的是生态与发展共赢的转身,更是浙江法院将“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充分体现在具体案件办理中的生动实践。

关于修复的落地

“经济账”要盘,“生态账”更要算。环境资源司法保护,绕不开“修复”二字。

这一年,浙江法院做实“修复性司法”,注重通过司法审判推动受到破坏的生态环境及时修复,积极推广碳汇代偿、补植复绿等受损环境替代性修复方式,引导“破坏者”变为“守护者”,引领树立绿色发展理念——

就地生态修复的过程,也是生态理念普及、社会共识凝聚的过程。在一起九华乡林地毁损民事纠纷中,为确保每一块被损的土地都得到实实在在的修复,柯城法院多次踏勘、现场调解,最终达成由项目施工单位赔偿复绿成本、林地权人自行复绿的调解协议,并在定期的判后回访中与当事人达成“两年后再来这片山,请你们来摘果子”的美好约定;

红树林是地球上固碳效率最高的生态系统之一。在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中,考虑难以对海域生物资源进行原地修复,苍南法院探索红树林“蓝碳司法”作为替代性修复方案,促使行为人主动缴纳22.5万元用于购买海洋碳汇,用于红树林及周边生态养护,推进海洋生态资源一体化保护;

贻贝养殖是一项高效吸收与固存碳的蓝碳项目。在两起非法捕捞水产品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中,嵊泗法院督促当事人认购贻贝养殖“蓝碳”550吨,依托贻贝滤食浮游生物所形成的碳沉积效应,将碳有效固定于海底沉积物,切实履行生态修复责任。与之同步,收益反哺养殖户,“蓝色碳库”转化为生态修复与富民增收的“绿色引擎”。

一次次生态修复的精准落地,带来的是山川的葱茏、海洋的壮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的指引一以贯之,越来越多的“生态痛点”逐步回归“生态本底”,正变成“民生福祉”。

关于预防的故事

2023年,一种水韭植物被首次发现,为全球未报道过的新物种,定名“长兴水韭”,并于2024年4月在植物多样性保护研究领域主流期刊正式发布。

“长兴水韭”的野生种群在全球仅存于湖州长兴的少数区域,是极度濒危的孑遗植物,具有极高的生态、科研和物种基因价值,是名副其实的“活化石”。

然而,这份“异常珍贵”却在“突突”的机械声中直面“异常风险”。“村里的旅游项目很重要,但保护好‘长兴水韭’,对于维护区域生态平衡、守护国家珍稀濒危物种基因库意义也很重大。”长兴县农业农村局日常巡查中发现危机后,直奔全市环境资源案件集中管辖的南太湖法院。

从“星子初现”到“危机逼近”再到“物种消失”,也许只有一步之遥。南太湖法院意识到,保护刻不容缓。于是,及时准确适用诉前禁止令,责令小浦镇某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禁止实施破坏“长兴水韭”生存环境的行为。

平衡发展与保护,禁止令只是预防的第一步。

很快,南太湖法院、长兴农业农村局、小浦镇政府、长兴检察院等共同建立协同保护机制,以一体化协作落实生物多样性长久保护,并探索科学研究、生态研学、乡村旅游等互促共进新路径。

一个新物种的司法保护故事,生动诠释着“预防为上”的远见,也深刻印证了“良好生态环境是最普惠的民生福祉”的时代内涵。而环境司法保护水平的持续提升,也蕴藏在这一次次“向前看”的长远布局里。

2025年7月,浙江法院发起天目山脉生物多样性走廊守护行动,汇合天目山脉所跨的浙江、江苏、安徽三省八地法院之力,建立跨区域生态环境案件线索移送、协助调查等协同保护机制,在天目山脉生物多样性保护重点区域设立巡回审判点,严厉打击破坏天目山脉生物多样性的各类违法犯罪行为,呼吁公众共同守护这条横跨长三角的“生态长廊”。

万物各得其和以生,各得其养以成。从单一物种的有力守护,到全域生态的系统护航,司法护美步步纵深,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好图景徐徐铺展。

这一年,从理念到实践——

助力绿色发展转型之路,步履不停;

深耕生态修复落地之责,初心不改;

守护绿水青山永续之美,润物无声。

站在岁末的渡口,我们回望,过去的每一步都镌刻着生态守护的初心。

山海寻梦,不觉其远;前路迢迢,阔步前行。“十五五”新征程上,我们展望,未来的每一程都将续写绿色司法新的华章。

债权转让公告

根据应雪妹与葛济乐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应雪妹已将其依法所有的(2019)浙0783民初9232号民事判决书所确定的债权全部转让给葛济乐。请债务人孔泓棋从公告之日起及时向葛济乐履行偿付义务。

公告人:应雪妹、葛济乐 2026年1月14日

公 告

现有桐庐县凤川街道滩头村经济合作社向本处申请继承孙小荀(出生日期:1939年9月29日;死亡日期:2025年11月21日)名下银行存款若干,据该村民所在村委会称死者系桐庐县凤川街道滩头村经济合作社成员,其生前未婚无子女,无兄弟姐妹,且其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均已先于其去世。现本处发如下公告:若有孙小荀的继承人,遗嘱受益人和生前对孙小荀扶养较多或者依靠孙小荀扶养的人的相关信息,请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携带相关书面材料向本处申报。

联系地址:浙江省桐庐县白云源路1018号中艺大厦10楼,联系人:徐亮玮,联系电话:0571-64212633。

浙江省桐庐县公证处 2026年1月14日

郑蓉芳与孙志明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郑蓉芳与孙志明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郑蓉芳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损失赔偿权、利息债权)依法转让给孙志明。郑蓉芳与孙志明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孙志明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孙志明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郑蓉芳 孙志明 2026年1月14日

附:公告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主债务人名称:永康市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担保情况:浙江嘉顿园艺工具有限公司、浙江华泰园艺工具有限公司、孙志远、施杏春、胡伟航、胡跃进提供担保、孙志远、施杏春夫妇位于永康市东城桃源路46号303室至321室第三层部分商业用房提供抵押。

账面本金余额:6960000.00元 **账面利息余额(含罚息、复息):**4281788.58元

代垫费用(款项)余额:无 **备注:**无

郑蓉芳女士,联系电话15988860718 孙志明先生,联系电话19032578722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9年2月28日的贷款本金及欠息,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郑蓉芳的欠息等其他费用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的有关规定计算或该等法院裁判文书确认的方式计算。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4.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签订的不良资产转让合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6年1月14日

公告清单如下(时点:债权转让基准日2025年10月9日,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借款合同号	担保合同号	未偿本金	未偿利息	保证担保信息	抵押担保信息
1	杭州余杭伟鹏家电有限公司	JK181718000005、JK181718000040、JK181718000040-1、JK181718000040-2	jsyhhzfh20170118、DYJSHY2018020701、DYJSHY2018081001、BZ181718000002、BZ181718000001、BZ181718001010、BZ181718000004、BZ181718000006	40985699.22	16533554.21	洛川西部农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天和源置业有限公司、徐彩琴、贾水华、陈小花、范海龙、徐金忠、凌万南	杭州余杭伟鹏家电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杭州市余杭区东湖街道星光街南侧的商铺及对应土地 陕西天和源置业有限公司洛川分公司名下位于陕西省洛川县苹果产业园区农资交易市场商铺及商服用地 杭州余杭伟鹏家电有限公司名下位于余杭区东湖街道星光街南侧商业用地
2	浙江城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JK181024000388	DY18102400000913、DY18102400000914、BZ181024000055、BZ181024000054、BZ181024000057、BZ181024000058	29754994.27	1273565.32	浙江锐迪生光电有限公司、杭州申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林子军、李文坚、林韵强	林韵强、李文坚名下位于杭州市西湖区云桂花园C1幢住宅 黄蕾、林子军名下位于杭州市西湖区文鼎苑14幢1单元2201室住宅
3	浙江汇宇建设有限公司	JK181124000318	BZ181124000226、BZ181124000227、BZ181124000228、BZ181124000229	6590000	481630.69	浙江大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龙岳建设有限公司、浙江康浩文华服饰有限公司、张素芳、陆关祥	/
4	杭州高运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JK181119009164	DY181117000064、DY181118000078、BZ181119900222、BZ181119900223、BZ181119900224、BZ181119900225、BZ181119900226、BZ181119900224	14283171.1	7307432.8	杭州高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鑫福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高新建设有限公司、杭州高运混凝土有限公司、李金洋、李海芬	宁波高运置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宁波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大西门路288号皇家御都1号1-13、2-3室商铺 杭州高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新螺路46、48、50号1层商铺
5	杭州煎饼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JK2023061910050034	BZ181023000050、BZ181023000051	9999819.42	1086653.41	王仁英、董姝	/
6	杭州萧山锦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JK181120000490	BZ181120001431、BZ181120001432、ZY181120000062、DY18112024060701、DY181120171287	28737043.76	4642919.43	华景川集团有限公司、罗相斌	杭州萧山锦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名下位于杭州市萧山区河上镇越宾府的1幢1单元201、204室,4幢201、202、204室,8幢2单元201室共6套住宅房产,7幢2、3、4层及504室共13套自持住宅房产 杭州优祥置业有限公司持有的杭州萧山锦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000万元股权质押担保
7	杭州易靓好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JK2023102310061074、JK2024030110075466、JK2024011610071229、JK2024030610075788	BZ181123000491、BZ181123000492、BZ181123000493、ZY181120240301001、ZY18111231023001、ZY181120240116001、ZY181120240306001	14288800	1253219.51	杭州易靓云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易靓好车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徐剑	杭州易靓好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名下对安徽同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质押
8	杭州凹巴艺术陈设有限公司	KYD10006152972311290003、JK181323000812	BZ181322071687、DY181322000110	8882130.27	660885.28	李伟伟	李伟伟名下位于杭州市上城区春江花月住宅区江树苑4-201的住宅
9	杭州恒春设计有限公司	KYD10005273862401190001、KYD10005273862401190002、KYD10005273862401220001、KYD10005273862401220002、KYD10005273862401220003、KYD10005273862401220004	BZ181121000056、DY181121000009、BZ181121000058	9481501.9	831786.09	浙江恒春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胡泽匀、崔学艺	胡泽匀名下位于杭州市上城区闻潮一品公寓3幢1单元401室住宅房产
10	浙江丹青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KYD10005275252108200001、KYD10005275252401220001、KYD10005275252401220002、KYD10005275252401220003、KYD10005275252401220004、KYD10005275252401220005、KY-DXD2022072610007851、KY-DXD2023080810023080	BZ181121000057、BZ181121000059、BZ181121000060、DY181121000010	9500000	831365.61	浙江恒春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崔君艺、李东青、胡泽匀、崔学艺	胡泽匀名下位于杭州市上城区闻潮一品公寓3幢1单元401室住宅房产
11	杭州米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KYD100061511722112500002	DY1820223000200、BZ182022000335	4200000	460850.31	杜欢	杜欢名下位于杭州市上城区天福花园20幢4单元702室住宅房产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联系人:许寅利 联系电话:0571-88350082 住所地:杭州市萧山区盈丰街道鸿宁路1379号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联系人:赖方庆、查润东 联系电话:0571-85778282、0571-85778338 住所地:杭州市延安路528号标力大厦B座11/12楼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25年10月9日的贷款本金及欠息,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的欠息等其他费用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的有关规定计算。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3、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4、具体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等法律文件为准。